



晟琪科技

NEEQ: 839605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ShengQi Technology Inc.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陈坤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坤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坤忠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1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6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1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晟琪科技	指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晟琪新材料	指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泓森	指	江西泓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晟之源	指	江西晟之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江西晟越	指	江西晟越工贸有限公司
江西琪羽	指	江西琪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晟瑞	指	江西晟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汕樟机械	指	汕头市汕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宇旭源	指	汕头市宇旭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董事会	指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Xi ShengQi Technology Inc.		
	-		
法定代表人	陈坤盛	成立时间	2005 年 5 月 1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陈坤盛）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坤盛），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塑料制品业（C292）-日用塑料制品制造（C2927）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研发、生产与销售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3D 光栅新材及制品、再生资源材料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晟琪科技	证券代码	839605
挂牌时间	2016 年 11 月 16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1,656,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林卫中	联系地址	汕头市濠江区疏港路南侧地块
电话	0754-82121899	电子邮箱	2355922633@qq.com
传真	0754-86713133		
公司办公地址	汕头市濠江区疏港路南侧地块	邮政编码	515000
公司网址	http://www.sqHITEC.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775058312E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石排工业园区孵化基地综合大楼		
注册资本（元）	61,656,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一、公司主营产品及用途介绍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光栅新材及光栅 3D 制品研发、生产与销售的科技型企业。公司主营产品主要分为以下两类：

(1) 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具有防雾、耐高温、耐磨、防静电等功能，广泛应用于电子包装、食品包装、物流包装、家居日用等领域，能有效满足不同场景下对材料功能性的要求。

(2) 光栅新材及光栅 3D 制品，运用公司自主技术进行处理，可呈现出裸眼立体感、层次感以及多画面等视觉效果，主要应用于办公日用、文创礼品、3D 个性化定制产品等领域。该产品的原材料成本与传统印刷无明显差异，但附加值更高，其技术引领细分行业发展。

二、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中心下设内销部与外销部，分别承担境内销售业务和产品出口销售业务。销售中心综合运用存量客户推介、参加行业展会和网站宣传等多元化渠道拓展客户并推广产品。同时，充分借助国内电商平台，通过线上宣传引流，推动线下销售业务稳步增长。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开展销售活动，均为买断式销售。客户类型包括制品生产商、OEM 厂商、贸易商和终端客户。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负责主要原材料、办公用品等物资类采购，以及生产设备、设备备品备件等设备相关的采购和供应链管理工作。采购部门依据安全库存数量和生产计划，严格执行质量管理标准开展采购活动，并根据研发、生产和用户需求反馈，持续完善供应商管理体系。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市场供应较为充足，经过多年合作，已与合格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采购部门定期对主要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供货能力、售后服务响应速度等关键指标进行评审，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实施动态调整，以保障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和质量可靠性。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中心全面负责公司生产运行管理工作，采用以销定产模式组织生产。根据客户订单制定严谨的生产计划，科学安排生产流程。在产品生产过程中，生产部门严格按照生产工艺流程操作，并对每个生产环节进行工艺和质量把控，通过对原材料入厂、产品生产过程、半成品和成品入库等各个环节的

质量检验，确保最终产成品质量稳定。

4、研发模式

多年来，公司始终专注深耕环保新材料领域，通过参加行业展会、行业论坛等方式，及时获取国内外行业前沿技术与产品信息，深入分析循环经济、双碳减排等政策导向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影响。同时，积极拜访客户，精准把握其产品需求动态，持续在新产品设计、生产工艺提升、设备技改等方面进行研发创新，取得多项创新性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 100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11 个自主商标品牌、2 项国家级作品著作权、53 项广东省省级作品著作权，另有 8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

5、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光栅新材及光栅 3D 制品的研发、新技术运用以及生产工艺优化，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进而通过向客户提供优质产品获取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营计划

2025 年度，公司将围绕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深度扎根新材料领域。一方面，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全方位布局市场，深挖潜在客户资源；另一方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陈出新，致力于打造更具有竞争力的产品矩阵。与此同时，公司将着力提升生产能力，优化服务水平，强化内部管理，提高运营效率，以增强盈利能力，推动企业实现持续、稳定、高质量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地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策略，全力保障全年订单的持续性与稳定性。通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齐心协力，共同奋进，实现营业收入 28491.76 万元，实现净利润 2028.26 万元，为公司的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55831.98 万元，较上期期末同比增长 17.70%；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25456.08 万元，较上年期末同比增长 8.82%。

（二） 行业情况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光栅新材及光栅 3D 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细分行业为“C2927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2 塑料制品业-C2927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

（二）行业发展因素、行业法律法规等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行业政策的扶持与引导是行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因素。近年来，主管部门与行业协会接连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进一步引导塑料制品行业向绿色环保、健康安全、可回收循环、技术高端化方向转型升级。

公司所属行业受到国家重点支持，相关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出台，对公司持续经营和快速成长具有积极意义。公司的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光栅新材及光栅 3D 制品均属于单一材质产品，具备可回收循环利用、环保无污染、资源利用效率高等特点，契合绿色环保及发展循环经济的的要求。与此同时，公司主营产品均选用安全无毒的 PET、PP 或 PE 作为主要材料，具有健康无害的产品特性，能够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安全需求。

综上所述，公司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导向，未来将在政策的积极引导和驱动下不断开拓新的市场空间，提升自身的行业影响力与竞争力。

（三）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根据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的《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3 年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获得“2023 年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有效期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 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4,917,605.21	260,560,189.70	9.35%
毛利率%	22.72%	27.0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14,890.82	24,105,664.68	-15.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18,384.76	22,035,309.61	-5.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32%	10.8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49%	9.93%	-
基本每股收益	0.33	0.39	-15.7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58,319,807.31	474,355,411.76	17.70%
负债总计	303,758,990.99	240,417,738.05	26.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4,252,564.53	233,937,673.71	8.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12	3.79	8.7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13%	50.7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41%	50.68%	-
流动比率	1.82	2.13	-
利息保障倍数	2.94	4.17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53,731.48	-33,251,929.69	184.67%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7	3.41	-
存货周转率	2.36	2.2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70%	36.6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35%	12.23%	-
净利润增长率%	-15.86%	-28.8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117,526.74	0.56%	24,021,164.74	5.06%	-87.02%
应收票据			278,887.67	0.06%	-100%
应收账款	146,013,956.41	26.15%	116,951,021.97	24.65%	24.85%
应收款项融资			203,828.11	0.04%	-100%
其他流动资产	7,320,946.71	1.31%	1,812,651.37	0.38%	303.88%
固定资产	167,359,594.53	29.98%	123,485,650.20	26.03%	35.53%
在建工程	3,923,594.55	0.70%	15,164,699.86	3.20%	-7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1,095.21	0.59%	2,283,369.40	0.48%	45.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169,154.95	4.69%	11,488,760.13	2.42%	127.78%
应付账款	19,776,569.02	3.54%	3,659,213.16	0.77%	440.46%
合同负债	3,140,298.08	0.56%	128,098.42	0.03%	2,351.47%
其他应付款	94,130.89	0.02%	29,277.67	0.01%	221.51%
长期借款	91,750,000.00	16.43%	60,000,000.00	12.65%	52.92%
长期应付款	7,631,569.45	1.37%	24,426,700.66	5.15%	-68.76%
递延收益	4,266,722.76	0.76%	628,635.11	0.13%	578.7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期减少 87.02%，主要原因系 2024 年投资全资子公司江西晟之源塑料再生资源项目生产基地，致使货币资金大幅度减少。

2、应收票据：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0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客户支付的票据均已到期。

3、应收款项融资：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为 0 元，主要原因系 6+9 银行承兑汇票均已到期。

4、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期增长 303.88%，主要原因系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加。

5、固定资产：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较上期增长 35.53%，主要原因系去年竞拍的石排工业园地块、厂房满足转固条件，且新成立子公司江西晟之源和江西琪羽投入大量设备进行投产。

6、在建工程：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上期减少 74.13%，主要原因系公司竞拍的石排工业园地块、厂房、办公楼及相关附属设备满足生产条件，大部分已转为固定资产。

7、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期增长 45.01%，主要原因系江西晟琪租赁厂房致使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8、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期增长 127.78%，主要原因系新增子公司江西晟之源预付设备款。

9、应付账款：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较上期增长 440.46%，主要原因系新增子公司江西晟之源采购的材料及设备尾款未支付。

10、合同负债：报告期末，合同负债较上期增长 2351.47%，主要原因系江西晟琪收到部分新增客户支付的预付款。

11、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上期增长 221.51%，主要原因系新增子公司江西晟之源预收代收代缴的反向开票的税额。

12、长期借款：报告期末，长期借款较上期增长 52.92%，主要原因系新增子公司江西晟之源增加长期借款 5000 万元。

13、长期应付款：报告期末，长期应付款较上期减少 68.76%，主要原因系分期偿还部分长期应付款。

14、递延收益:报告期末,长期应付款较上期增加 578.73%,主要原因系江西晟琪和江西晟之源公司各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4,917,605.21	—	260,560,189.70	—	9.35%
营业成本	220,189,200.14	77.28%	189,974,333.97	72.91%	15.90%
毛利率%	22.72%	—	27.09%	—	—
财务费用	11,313,021.54	3.97%	8,691,222.37	3.34%	30.17%
其他收益	1,211,035.70	0.43%	2,677,375.23	1.03%	-54.77%
信用减值损失	-5,429,572.75	-1.91%	-9,010,241.64	-3.46%	-39.74%
营业外收入	76.24	0.00%	1.75	0.00%	4,256.57%
营业外支出	33,091.52	0.01%	238,993.89	0.09%	-86.1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财务费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期增长 30.17%，主要原因系公司增加银行借款，利息费用相应增加。

2、其他收益：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上期减少 54.77%，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两笔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属于递延收益，逐年分摊，因此本期较上年有所减少。

3、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39.74%，主要原因系去年应收账款大幅度增加，信用减值损失随之增加。

4、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长 4256.57%，主要原因系非经营性收入增加。

5、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减少 86.15%，主要原因系非经营性支出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2,751,357.53	257,123,299.14	9.97%
其他业务收入	2,166,247.68	3,436,890.56	-36.97%
主营业务成本	218,629,169.81	187,993,595.63	16.30%
其他业务成本	1,560,030.33	1,980,738.34	-21.24%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材料类	102,826,518.91	85,386,732.78	16.96%	7.80%	16.90%	-6.47%
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制品类	114,449,547.67	86,327,340.96	24.57%	56.35%	61.14%	-2.24%
3D 光栅新材及制品-材料类	49,108,773.44	34,895,057.55	28.94%	-36.34%	-34.53%	-1.97%
3D 光栅新材及制品-制品类	16,366,517.51	12,020,038.52	26.56%	43.72%	48.72%	-2.47%
其他业务收入	2,166,247.68	1,560,030.33	27.98%	-36.97%	-21.24%	-14.38%

按地区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	240,703,683.70	185,453,726.63	22.95%	-2.26%	2.83%	-3.82%
境外	44,213,921.51	34,735,473.51	21.44%	209.49%	260.75%	-11.16%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生产废料销售的收入，收入较上期减少 36.97%，主要原因系 2024 年第四季度产出废料大部分在 2025 年年初才进行销售，确认收入。

2、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制品类销售额较上期增长 56.3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江西晟琪为满足注塑产品市场需求，增加注塑机设备，大力生产、销售注塑件，使得注塑产品销售额大幅度增加；3D 光栅新材及制品-材料类销售额较上期减少 36.34%，主要原因系江西远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减少对光栅片材类的采购所致；3D 光栅新材及制品-制品类销售额较上期增长 43.72%，主要原因系文创产品销售额增加。

3、境外销售额较上期增长 209.49%，主要原因系近两年公司大力拓展国外市场，境外销售逐步增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WISDOM BRIGHT INC.LIMITED 智辉兴业有限公司	37,574,405.24	13.19%	否
2	浙江西布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7,437,200.00	6.12%	否
3	江西远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57,294.32	4.86%	否
4	汕头市澄海区澄华澳田玩具厂	13,020,897.33	4.57%	否
5	深圳市华鹏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2,583,333.31	4.42%	否
合计		94,473,130.20	33.16%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汕头市澄海区毅兴塑胶有限公司	54,816,443.04	28.45%	否
	重庆市毅海塑胶有限公司	19,987,293.97	10.38%	否
2	深圳市齐心同创信息有限公司	17,891,368.58	9.29%	否
3	广东三林纸业有限公司	16,053,843.92	8.33%	否
4	汕头市富旺物资进出口有限公司	14,967,996.48	7.77%	否
5	江西碧海塑料化工有限公司	10,548,268.39	5.48%	否
合计		134,265,214.39	69.7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53,731.48	-33,251,929.69	184.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51,455.11	-29,914,522.06	-13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7,090.25	76,247,718.23	-70.97%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84.67%，主要原因系大部分客户按信用期及时支付货款。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38.18%，主要原因系新成立子公司江西晟之源投入大量生产设备。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0.97%，主要原因系公司没有大额新增长期应付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晟琪新材料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塑料制品	11,880,000	243,099,050.65	138,066,959.23	110,769,696.77	8,702,569.41
江西泓森	控股子公司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	23,800,000	13,779.29	13,779.29	0	1,670,932.15
江西晟之源	控股子公司	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及销售	21,880,000	110,483,168.77	17,838,281.25	20,047,717.56	-4,041,718.75
江西晟越	控股子公司	新材料及其制品进出口	3,000,000	24,036,215.60	2,686,766.11	38,832,266.82	-313,233.89
江西琪羽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塑料制品	11,880,000	12,058,134.83	5,792,268.14	3,030,528.06	-607,091.86
江西晟瑞	控股子公司	再生资源回收	2,000,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西琪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取得	有利于公司延伸产业链及业务范围，有利于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江西晟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新设取得	有利于公司延伸产业链及业务范围，有利于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3,201,903.25	14,546,495.57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3%	5.5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22	21
研发人员合计	23	2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0.41%	8.09%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00	8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8	8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 13,201,903.25 元，在研项目 17 个。报告期内，公司促进现有产品升级换代，加快新产品、新项目的研发转产速度，积极开发环保功能性新材料新领域、新产品，促进研发成果落地，丰富产品结构和种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研发项目有 11 项，主要为环保材料、制品及相关生产工艺的开发及研究，研发成果转化为 1 项发明专利申请及 9 项环保材料新产品、新工艺。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 及五、33。

1、事项描述

晟琪科技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8,491.76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晟琪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金额重大，可能存在晟琪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控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晟琪科技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

（3）实施分析程序，包括：本年各月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及服务本期收入、价格、毛利率与上年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等，判断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4）结合应收账款/合同负债审计，选取主要客户函证本期和上期销售额，并对重要客户实施走访；对未回函的样本，通过检查期后回款、销售合同及收入确认支持性文件对交易真实性进行核实；

（5）实施细节测试，从销售收入明细表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出库单、销售发票、送货单签收记录等；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进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减值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五、3 和十五、1。

1、事项描述

晟琪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6,213.33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611.94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601.40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26.15%。管理层根据应收账款的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

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管理层与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分析、评价预期信用损失会计政策和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组合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并对比分析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3）对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对账龄的准确性进行测试，并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政策对预期信用损失执行重新计算程序；

（4）对重要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

（5）选取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测试其可收回性，检查相关客观证据，包括期后收款记录、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等，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评价晟琪科技公司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

七、 企业社会责任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依法经营、诚信经营的经营理念，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企业发展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区域经济发展。通过积极纳税、为社会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等措施支持地区经济发展，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对全体股东、对全体职工及客户负责。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 是 ☒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 PET、PP、PE 等石油化工衍生产

	品。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约为83.27%,其价格受到国际市场原油价格波动的影响。若上游原油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进而可能影响公司的毛利率与利润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重视主要原材料采购市场行情,不断加强采购成本管理,同时公司与各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供应链成熟,供应流程规范,供应质量稳定。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制定采购计划,紧密关注采购产品的价格走势,在有优势的成本价位上锁定采购价格,并采用分期提货的方式降低成本风险。同时,公司积极通过产品结构优化、技术与工艺创新、实施精益生产管理等举措,全方位、多角度努力减弱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
2.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坤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4,300,000股,持股比例为55.63%,是公司的控股股东。陈坤盛先生同时担任股份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和总经理,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日常经营管理方面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自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体系,且截至目前,尚未出现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实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但仍不能排除未来实际控制人可能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管理职能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资金使用、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或安排,从而造成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损。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制度。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上,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避免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进行不当控制,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
3.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始终秉持着与客户建立稳固供应链关系的理念,专注于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在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

	的营业收入占比为 33.16%，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的主要资源及服务仍然集中于重点客户群体。若下游主要客户因其自身发展规划变化而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需求，或者公司产品无法满足客户日益变化的需求，进而导致客户采购量下降，都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推进销售渠道的多元化拓展，深度融合线上线下销售模式，充分挖掘互联网平台的潜力，提升品牌曝光度，同时，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主动寻求新的客户资源，深入挖掘潜在客户群体，逐步降低现有重点客户的集中度，优化客户结构。
4. 可能存在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涉诉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产品在设计图案、外形等方面需要大量使用美术作品和外观设计。公司自身持有相关专利、注册商标等知识产权，但大部分产品所采用的设计图案和外形由客户提供。虽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已就知识产权相关事宜进行了明确约定或取得相关授权，但鉴于客户方对于知识产权认知可能存在的局限性，可能存在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涉诉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管理，建立了有效的预警和防范机制。在企业经营活动中，评价客户知识产权情况，通过给客户讲解知识产权相关知识，并与客户签订相关协议的方式，有效规避因客户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给企业造成的知识产权侵权风险。
5.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海外销售业务通常采用外汇报价的方式。汇率受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其波动会影响公司产品的进出口价格，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可能导致公司的毛利率下降、大额汇兑损失，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外汇市场动态变化趋势，在产品定价环节，充分考虑汇率波动因素，通过合理调整价格策略，有效缓解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 诉讼、仲裁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0	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370,553.57	0.54%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1,370,553.57	0.54%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4、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晟琪新材料	10,000,000	0	9,400,000	2022年12月29日	2030年12月3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2	晟琪新材料	5,000,000	0	4,800,000	2023年8月3日	2028年12月3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3	晟琪新材料	98,000,000	0	56,000,000	2023年8月23日	2028年8月23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4	晟琪新材料	6,000,000	0	5,000,000	2023年10月7日	2027年10月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5	晟琪新材料	6,000,000	0	2,190,447.78	2023年11月7日	2025年10月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6	晟琪新材料	9,000,000	0	7,200,000	2023年12月27日	2027年12月2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7	江西晟之源	50,000,000	0	50,000,000	2024年5月24日	2029年5月2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8	晟琪新材料	6,000,000	0	2,796,932.01	2024年9月20日	2029年9月2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190,000,000	0	137,387,379.79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未到期担保合同的被担保对象晟琪新材料、江西晟之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未到期担保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和已承担清偿责任的担保事项。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90,000,000	137,387,379.79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	0	0

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62,719,591.84	10,106,971.63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对外担保事项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发展，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该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和 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预计为名下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担保，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024 年年度，公司预计为名下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12,000 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名下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共计 19,000 万元，其中使用 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5,600 万元，其余为 2022、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均已事前及时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5、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6、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51,500,000	20,483,038.0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和 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名下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汕樟机械采购设备，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琪羽向关联方汕樟机械采购设备，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5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晟之源向关联方汕樟机械采购设备，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具有合理性、必要性，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各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因为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07	收购资产	其他（购买机械设备）	30,000,000 元	是	否
2024-014	对外投资	年产 10 万吨塑料循	238,000,000 元	否	否

		环再生项目项目			
--	--	---------	--	--	--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 1、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关联方汕樟机械采购设备。购买设备能推动公司及子公司产品产能的发展，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保障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
- 2、基于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一步提升综合实力，江西晟之源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塑料循环再生项目，有利于业务拓展与产品结构的升级，有利于提高综合竞争力，预计对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8、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9 月 21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 年 9 月 21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规范关联交易）	其他（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9 月 21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规范关联交易）	其他（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9、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	抵押	9,982,114.02	1.79%	公司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抵押	11,741,992.09	2.10%	公司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保证金）	29,086.63	0.01%	报表日后 3 个月以内不可随意支取的保证金
总计	-	-	21,753,192.74	3.9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资产抵押均为公司银行或金融机构贷款抵押设置担保，均为公司流动资金提供支持，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912,320	7.97%	31,018,680	35,931,000	58.2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8,575,000	8,575,000	13.91%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6,743,680	92.03%	-31,018,680	25,725,000	41.7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300,000	55.63%	-8,575,000	25,725,000	41.72%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61,656,000	-	0	61,656,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陈坤盛	34,300,000	0	34,300,000	55.63%	25,725,000	8,575,000	0	0
2	余炳樟	10,550,000	0	10,550,000	17.11%	0	10,550,000	0	0
3	陈坤杰	7,637,680	0	7,637,680	12.39%	0	7,637,680	0	0
4	汕头市宇旭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	4,256,000	0	4,256,000	6.90%	0	4,256,000	0	0

	有限合伙)								
5	北京卓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99,994	0	1,399,994	2.27%	0	1,399,994	0	0
6	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丹桂顺之伍月芳号私募基金	1,000,000	0	1,000,000	1.62%	0	1,000,000	0	0
7	北京卓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卓瑜宏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0	750,000	1.22%	0	750,000	0	0
8	王欢	700,000	0	700,000	1.14%	0	700,000	0	0
9	甘惠兰	200,000	0	200,000	0.32%	0	200,000	0	0
10	黄文娟	29,389	139,086	168,475	0.27%	0	168,475	0	0
合计		60,823,063	139,086	60,962,149	98.87%	25,725,000	35,237,14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股东陈坤盛和股东陈坤杰为同胞兄弟关系。
- 2、股东陈坤盛是股东汕头市宇旭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 3、股东北京卓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股东北京卓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卓瑜宏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 4、除以上情况外，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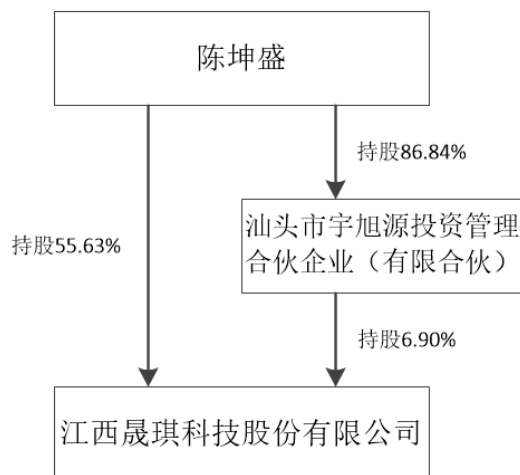
√是 □否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盛持有公司股份 34,3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55.63%。宇旭源持有公司股份 4,256,000 股，持股比例为 6.90%，陈坤盛先生持有宇旭源 86.84%的股份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坤盛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2.53%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2、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坤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0 年 1 月	2022 年 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34,300,000	0	34,300,000	55.63%
林卫中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67 年 3 月	2022 年 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0	0	0	0%
肖坤忠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1964 年 12 月	2022 年 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0	0	0	0%
吴桂弟	董事	男	1980 年 1 月	2022 年 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0	0	0	0%
纪植茂	董事	男	1981 年 11 月	2022 年 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0	0	0	0%
陈汉佳	独立董事	男	1967 年 10 月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0	0	0	0%
宋小保	独立董事	男	1974 年 12 月	2022 年 5 月 20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0	0	0	0%
陈学斌	监事会主席	男	1982 年 10 月	2022 年 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0	0	0	0%
张淦	监事	男	1986 年 7 月	2022 年 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0	0	0	0%
余应豪	监事	男	1994 年 5 月	2024 年 1 月 9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0	0	0	0%
许嘉丽	监事	女	1991 年 9 月	2022 年 1 月 11 日	2024 年 1 月 8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	------	------	------	------

许嘉丽	监事	离任	-	个人原因辞职
余应豪	-	离任	监事	补缺监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任监事：

余应豪，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5月出生，中专学历，2012年12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中国免税品集团云南分公司天保店，任会计；2014年7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中国免税品集团云南分公司打洛店，任会计；2017年2月至2020年6月，自由职业者；2020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财务主管。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5	2	4	13
技术人员	23	3	4	22
销售人员	11	2	1	12
生产人员	149	55	9	195
财务人员	12	1	2	11
行政人员	11	10	2	19
员工总计	221	73	22	27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3
本科	8	15
专科	24	55
专科以下	188	199
员工总计	221	27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制定的薪酬策略符合整体发展战略。公司严格按照有关劳动法规的规定，参照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员工所在地区差异以及员工所承担的岗位职责、发挥价值、出勤情况及其所需要的知识、技

能等为依据，合理确定工资、福利和绩效标准，使员工收入与其付出相匹配；公司适度提高关键岗位人才、绩效优秀人员和市场短缺型岗位人才的薪酬水平，充分发挥薪酬在人力资源配置和吸引优秀人才方面的导向作用，促进人力资源的合理有效配置。

2、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社会招聘等方式引进符合岗位任职要求及认同企业文化的人才，进一步推动了企业发展，同时也巩固、增强了公司的管理团队，为后续企业持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公司根据各岗位员工培训需求，有针对性的组织和实施了一系列培训活动，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销售培训、综合管理类培训等，充分调动员工的自驱力和创造力，形成人才与企业共同发展的良性机制。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职责，其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知识产权、货币资金和相关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体系。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产权关系明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或非正常经营性借款情况。

（三）人员独立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公司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承担员工薪资福利，并建立了独立的员工考核、管理等人事管理制度。

（四）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五）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已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独立完整的内部管理机构，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权责，在总经理领导下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公司治理体系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仍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企业管理制度，以促进企业平稳发展。

2、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并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内控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内控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导向、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改进等措施，不断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从企业规范角度持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

4、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25）第 441A02063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亮	肖娜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3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5）第 441A020635 号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琪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晟琪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晟琪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 及五、33。

1、事项描述

晟琪科技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8,491.76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晟琪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金额重大，可能存在晟琪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控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晟琪科技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

（3）实施分析程序，包括：本年各月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及服务本期收入、价格、毛利率与上年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等，判断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4）结合应收账款/合同负债审计，选取主要客户函证本期和上期销售额，并对重要客户实施走访；对未回函的样本，通过检查期后回款、销售合同及收入确认支持性文件对交易真实性进行核实；

（5）实施细节测试，从销售收入明细表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出库单、销售发票、送货单签收记录等；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进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减值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五、3和十五、1。

1、事项描述

晟琪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6,213.33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611.94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601.40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26.15%。管理层根据应收账款的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管理层与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分析、评价预期信用损失会计政策和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组合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并对比分析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3）对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对账龄的准确性进行测试，并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政策对预期信用损失执行重新计算程序；

（4）对重要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

（5）选取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测试其可收回性，检查相关客观证据，包括期后收款记录、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等，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评价晟琪科技公司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晟琪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晟琪科技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晟琪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晟琪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晟琪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晟琪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晟琪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晟琪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晟琪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亮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娜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117,526.74	24,021,164.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	278,887.67
应收账款	五、3	146,013,956.41	116,951,021.97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	203,828.11
预付款项	五、5	74,323,355.93	62,183,716.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2,100,509.43	1,776,606.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99,061,754.21	87,384,668.6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7,320,946.71	1,812,651.37
流动资产合计		331,938,049.43	294,612,545.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67,359,594.53	123,485,650.20
在建工程	五、10	3,923,594.55	15,164,699.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13,602,986.56	14,940,985.24
无形资产	五、12	11,803,805.21	12,132,335.5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211,526.87	247,065.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3,311,095.21	2,283,369.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26,169,154.95	11,488,760.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381,757.88	179,742,866.01
资产总计		558,319,807.31	474,355,41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104,826,555.00	84,112,210.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8	19,776,569.02	3,659,213.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9	3,140,298.08	128,098.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3,636,846.21	3,502,395.38
应交税费	五、21	4,393,440.06	3,999,461.88
其他应付款	五、22	94,130.89	29,277.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44,549,633.09	41,091,485.12
其他流动负债	五、24	1,691,568.58	1,721,595.16
流动负债合计		182,109,040.93	138,243,737.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5	91,75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6	18,001,657.85	17,118,665.22
长期应付款	五、27	7,631,569.45	24,426,700.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8	4,266,722.76	628,635.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649,950.06	102,174,000.99
负债合计		303,758,990.99	240,417,738.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61,656,000.00	61,6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0	1,343,445.91	1,343,445.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1	18,031,811.24	16,407,571.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173,221,307.38	154,530,655.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4,252,564.53	233,937,673.71
少数股东权益		308,25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4,560,816.32	233,937,67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8,319,807.31	474,355,411.76

法定代表人：陈坤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坤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坤忠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7,702.62	18,322,595.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28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1	129,210,719.55	108,689,108.70
应收款项融资		-	96,174.46
预付款项		61,016,529.60	37,645,794.96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5,428,351.94	3,330,357.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228,781.65	61,186,774.6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77,804.11	665,720.40

流动资产合计		257,719,889.47	230,216,525.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50,562,439.23	119,623,639.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887,701.71	66,939,239.59
在建工程		88,400.00	15,164,699.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602,986.56	14,940,985.24
无形资产		61,813.12	66,758.2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8,73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7,925.07	1,899,510.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81,000.35	10,080,954.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991,002.95	228,715,787.46
资产总计		485,710,892.42	458,932,313.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573,134.72	43,060,861.6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153,345.90	28,650,065.2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23,210.88	1,800,333.51
应交税费		3,547,667.08	3,856,019.71
其他应付款		80,035,535.19	71,982,771.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303,554.12	128,098.4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27,941.67	26,730,031.70
其他流动负债		825,965.58	296,652.80
流动负债合计		204,690,355.14	176,504,834.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00,000.00	16,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001,657.85	17,118,665.22
长期应付款		6,486,852.59	22,533,465.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14,28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802,796.15	56,452,131.17
负债合计		243,493,151.29	232,956,965.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1,656,000.00	61,6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43,445.91	1,343,445.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31,811.24	16,407,571.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1,186,483.98	146,568,329.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217,741.13	225,975,347.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5,710,892.42	458,932,313.3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84,917,605.21	260,560,189.70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284,917,605.21	260,560,189.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7,824,140.73	226,894,390.58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220,189,200.14	189,974,333.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4	969,738.17	930,004.68
销售费用	五、35	2,676,652.71	3,591,641.60
管理费用	五、36	9,473,624.92	9,160,692.39
研发费用	五、37	13,201,903.25	14,546,495.57
财务费用	五、38	11,313,021.54	8,691,222.37
其中：利息费用		11,730,311.14	8,538,254.18
利息收入		7,677.19	16,206.36
加：其他收益	五、39	1,211,035.70	2,677,375.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5,429,572.75	-9,010,241.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77,877.87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97,049.56	27,332,932.7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2	76.24	1.75
减：营业外支出	五、43	33,091.52	238,993.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764,034.28	27,093,940.57
减：所得税费用	五、44	2,481,451.67	2,988,275.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82,582.61	24,105,664.6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82,582.61	24,105,664.6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08.21	0.0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14,890.82	24,105,664.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282,582.61	24,105,664.6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314,890.82	24,105,664.6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308.2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9

法定代表人：陈坤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坤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坤忠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62,253,882.70	245,146,156.30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14,036,150.63	194,548,011.15
税金及附加		325,874.03	172,423.04
销售费用		1,752,911.28	2,275,440.12
管理费用		4,252,362.14	5,952,757.78
研发费用		8,268,102.63	8,042,596.22
财务费用		9,136,532.88	7,256,598.14
其中：利息费用		9341943.44	7113814.14
利息收入		3,311.88	10,759.82
加：其他收益		-989,936.29	2,183,156.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09,996.08	-8,663,264.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82,016.74	20,418,221.51
加：营业外收入		75.22	1.75
减：营业外支出		1,475.03	238,993.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80,616.93	20,179,229.37
减：所得税费用		1,838,223.22	2,008,913.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42,393.71	18,170,316.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42,393.71	18,170,316.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242,393.71	18,170,316.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643,005.20	202,091,251.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00,481.76	3,585,404.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1）	3,409,322.10	2,629,526.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552,809.06	208,306,182.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844,946.01	212,126,649.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08,729.48	16,993,07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26,331.82	6,342,923.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2）	6,919,070.27	6,095,46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399,077.58	241,558,11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53,731.48	-33,251,929.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3）	4,336,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6,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587,855.11	29,914,522.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87,855.11	29,914,52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51,455.11	-29,914,522.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56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5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4,693,370.24	161,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4）	7,254,980.00	59,792,90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288,910.24	221,492,909.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900,000.00	12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76,453.74	5,654,289.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5）	27,175,366.25	12,090,900.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151,819.99	145,245,190.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7,090.25	76,247,718.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520.63	-5,452.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97,112.75	13,075,813.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85,552.86	10,909,73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8,440.11	23,985,552.86

法定代表人：陈坤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坤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坤忠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438,435.49	177,540,608.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585,404.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263,604.07	86,475,68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702,039.56	267,601,699.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633,178.21	271,743,138.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03,092.87	8,874,428.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40,788.86	4,498,99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254,730.87	15,796,36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131,790.81	300,912,93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70,248.75	-33,311,232.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6,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6,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30,427.00	26,505,422.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938,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69,227.00	26,505,42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32,827.00	-26,505,422.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500,000.00	66,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7,460.00	53,918,99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87,460.00	120,718,99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	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55,344.75	4,615,442.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91,438.82	11,472,457.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46,783.57	49,087,89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9,323.57	71,631,099.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533.93	-5,391.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58,367.89	11,809,05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07,653.90	6,498,600.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9,286.01	18,307,653.9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656,000.00	-	-	-	1,343,445.91	-	-	-	17,066,667.53	-	162,075,829.68	-	242,141,943.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659,095.66		-7,545,173.75		-8,204,269.4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56,000.00	-	-	-	1,343,445.91	-	-	-	16,407,571.87	-	154,530,655.93	-	233,937,673.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624,239.37	-	18,690,651.45	308,251.79	20,623,142.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0,314,890.82	-32,308.21	20,282,582.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340,560.00	340,56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0,560.00	340,56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624,239.37	-	-1,624,239.3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624,239.37		-1,624,239.3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656,000.00				1,343,445.91				18,031,811.24		173,221,307.38	308,251.79	254,560,816.32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656,000.00				1,343,445.91				14,590,540.24		132,242,022.88		209,832,009.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56,000.00				1,343,445.91				14,590,540.24		132,242,022.88		209,832,009.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7,031.63		22,288,633.05		24,105,664.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105,664.68		24,105,66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17,031.63		-1,817,031.63			
1. 提取盈余公积								1,817,031.63		-1,817,031.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656,000.00				1,343,445.91				16,407,571.87		154,530,655.93		233,937,673.71

法定代表人：陈坤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坤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坤忠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656,000.00				1,343,445.91				17,066,667.53		152,500,190.52	232,566,30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659,095.66		-5,931,860.88	-6,590,956.54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56,000.00	-	-	-	1,343,445.91	-	-	-	16,407,571.87	-	146,568,329.64	225,975,347.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4,239.37	-	14,618,154.34	16,242,393.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242,393.71	16,242,393.7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24,239.37	-	-1,624,239.37	
1. 提取盈余公积									1,624,239.37		-1,624,239.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656,000.00	-	-	-	1,343,445.91				18,031,811.24		161,186,483.98	242,217,741.13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656,000.00				1,343,445.91				14,590,540.24		130,215,044.96	207,805,03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56,000.00	-	-	-	1,343,445.91	-	-	-	14,590,540.24	-	130,215,044.96	207,805,031.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7,031.63		16,353,284.68	18,170,316.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70,316.31	18,170,31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17,031.63	-	-1,817,031.63	
1．提取盈余公积									1,817,031.63		-1,817,031.6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656,000.00				1,343,445.91				16,407,571.87		146,568,329.64	225,975,347.42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汕头市晟琪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5 月 8 日在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由陈坤盛、陈坤杰共同发起设立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775058312E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1,656,000 股，注册资本为 6,165.60 万元。

注册地：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石排工业园区孵化基地综合大楼。

总部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石排工业园区孵化基地综合大楼。

主要经营活动：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光栅新材及光栅 3D 制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4、附注三、18 和附注三、2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发生逾期且单笔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50 万或资产总额的 0.5%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笔核销金额超过 50 万或净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笔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笔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笔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超过资产总额的 0.5%的工程项目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消。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消。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

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3-15	5	6.33-31.67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6、工程物资

本公司工程物资是指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包括工程用材料、尚未安装的设备以及为生产准备的工器具等。

购入工程物资按成本计量，领用工程物资转入在建工程，工程完工后剩余的工程物资转作存货。

工程物资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资产负债表中，工程物资期末余额列示于“在建工程”项目。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3 年	预计合理适用年限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20 年	实际受益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9、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

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0、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

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

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业务类型：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光栅新材及光栅 3D 制品业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具体：（1）送货上门方式或客户自行到公司提货的，客户在送货单上签收时确认收入。（2）托运方式的，直接交货给购货方或交付给购货方委托的承运人，以取得客户的签收确认函确认收入。（3）B2C 电子商务销售：消费者在电商平台下单后，电商平台客户根据消费者订单信息向公司发出订单需求，公司将商品直接发送至消费者指定的收货地址。消费者收货后在电商平台点击“确认收货”或电商平台自动确认收货，且在约定退货期届满后，根据收取的全部款项扣除售后退款、赔款等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具体方法：（1）离岸价（FOB）结算形式的，采取海运方式报关出口，公司取得出口装船提单时确认收入。（2）其他结算形式的，按合同要求货物到达提货点并取得客户验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2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

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8、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0。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售后回租

承租人和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出租人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本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9、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供应商融资安排应披露：（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2）①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②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③以及相关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企业还应当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3）相关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相关准则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本公司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和第（2）项下②和③所要求的期初信息。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13%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销售除油气外的出口货物；跨境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4.3 元/平方米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续：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西泓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西晟越工贸有限公司	20%
江西晟之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5%
江西晟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
江西琪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 5 月 25 日发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优惠政策。2024 年度公司出口产品适用退税率为 1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

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晟琪新材料公司 2024 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2）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本公司所处地址为江西省赣州市，可以比照西部地区的企业所得税政策执行。享受西部大开发战略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率执行，优惠期限及具体安排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因此本公司以及子公司江西泓森、江西晟之源均享受该政策。

晟琪科技公司取得发证时间 2023 年 11 月 22 日的高新技术证书，根据政策 202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晟琪新材料公司取得发证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8 日的高新技术证书，根据政策 2024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江西晟越工贸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此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35,823.50	60,101.50
银行存款	2,500,598.93	23,604,690.39
其他货币资金	581,104.31	356,372.85
合 计	3,117,526.74	24,021,164.74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第三方平台保证金	29,086.63	35,611.88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278,887.67	-	278,887.67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 计	-	-	-	278,887.67	-	278,887.67

（1）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106.50	-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 计	45,106.50	-

3、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16,302,435.74	125,271,214.83
1 至 2 年	44,131,725.70	2,492,302.58
2 至 3 年	1,699,157.53	-
小 计	162,133,318.97	127,763,517.41
减：坏账准备	16,119,362.56	10,812,495.44
合 计	146,013,956.41	116,951,021.9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438,263.13	16.31	8,159,480.75	30.86	18,278,782.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695,055.84	83.69	7,959,881.81	5.87	127,735,174.03
其中：					
账龄组合	135,695,055.84	83.69	7,959,881.81	5.87	127,735,174.03
合 计	162,133,318.97	100.00	16,119,362.56	9.94	146,013,956.41

续：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696,211.60	19.33	5,585,933.20	22.62	19,110,278.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067,305.81	80.67	5,226,562.24	5.07	97,840,743.57
其中：					
账龄组合	103,067,305.81	80.67	5,226,562.24	5.07	97,840,743.57
合 计	127,763,517.41	100.00	10,812,495.44	8.46	116,951,021.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期末余额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湖南帆宇供应链有限公司	20,491,372.50	6,147,411.75	3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杭州桐庐黑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18,527.03	983,705.40	2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武汉聚福骏商贸有限公司	808,363.60	808,363.60	10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湖北省臻丰桦业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合 计	26,438,263.13	8,159,480.75	30.86	/

续：

名 称	上年年末余额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湖南帆宇供应链有限公司	23,667,848.00	4,733,569.60	2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武汉聚福骏商贸有限公司	808,363.60	808,363.60	10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湖北省臻丰桦业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	44,000.00	2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合 计	24,696,211.60	5,585,933.20	22.6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113,532,165.74	5,676,513.41	5.00	101,603,366.83	5,080,168.34	5.00
1 至 2 年	21,492,096.17	2,149,209.61	10.00	1,463,938.98	146,393.90	10.00
2 至 3 年	670,793.93	134,158.79	20.00	-	-	-
合 计	135,695,055.84	7,959,881.81	5.87	103,067,305.81	5,226,562.24	5.0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10,812,495.44
本期计提	5,306,867.12
本期收回或转回	-
本期核销	-
期末余额	16,119,362.56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WISDOM BRIGHT INC.LIMITED 智辉兴业有限公司	23,198,015.55	14.31%	1,159,900.78
汕头市陵海吸塑包装厂有限公司	21,507,810.23	13.27%	1,485,040.75
湖南帆宇供应链有限公司	20,491,372.50	12.64%	6,147,411.75
汕头市澄海区澄华澳田玩具厂	11,293,212.50	6.97%	564,660.63
深圳市华鹏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7,918,343.20	4.88%	395,917.16
合 计	84,408,753.98	52.07%	9,752,931.07

4、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	203,828.11

（1）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9,936.44	-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 计	399,936.44	-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74,323,188.91	100.00	62,171,216.39	99.98
1 至 2 年	167.02	-	12,500.00	0.02
合 计	74,323,355.93	100.00	62,183,716.39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重庆市毅海塑胶有限公司	37,985,389.42	51.11
汕头市澄海区毅兴塑胶有限公司	28,331,368.78	38.12
广东三林纸业有限公司	3,902,615.00	5.25
天津华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88,880.00	2.81
福建时代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610,200.00	0.82
合 计	72,918,453.20	98.11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100,509.43	1,776,606.89
合 计	2,100,509.43	1,776,606.89

（1）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82,981.07	1,808,425.61
1 至 2 年	1,493,500.00	28,447.29
2 至 3 年	7,000.00	10,000.00
3 至 4 年	10,000.00	50,000.00
4 至 5 年	50,000.00	-
小 计	2,343,481.07	1,896,872.90
减：坏账准备	242,971.64	120,266.01
合 计	2,100,509.43	1,776,606.89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押金和保证金	1,547,000.00	1,551,300.00
社保及个税	117,786.27	156,721.03
备用金	651,994.80	188,851.87
其他	26,700.00	-
小计	2,343,481.07	1,896,872.90
减：坏账准备	242,971.64	120,266.01
合 计	2,100,509.43	1,776,606.89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的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3,481.07	10.37	242,971.64	2,100,509.43
账龄组合	2,343,481.07	10.37	242,971.64	2,100,509.43
合 计	2,343,481.07	10.37	242,971.64	2,100,509.43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的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96,872.90	6.34	120,266.01	1,776,606.89
账龄组合	1,896,872.90	6.34	120,266.01	1,776,606.89
合 计	1,896,872.90	6.34	120,266.01	1,776,606.89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120,266.01	-	-	120,266.01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22,705.63	-	-	122,705.6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242,971.64	-	-	242,971.64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50,000.00	1-2 年	53.34	125,000.0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30,000.00	1-2 年	9.81	23,000.00
陈泓	备用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6.40	7,500.00
陈俊彬	备用金	108,000.00	1 年以内	4.61	5,400.00
郑镇文	备用金	85,500.00	1 年以内	3.65	4,275.00
合 计		1,823,500.00		77.81	165,175.00

7、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414,835.30	-	30,414,835.30	23,972,244.54	-	23,972,244.54
库存商品	45,640,455.70	77,877.87	45,562,577.83	44,960,127.61	-	44,960,127.61
发出商品	71,753.24	-	71,753.24	-	-	-
自制半成品	17,819,654.91	-	17,819,654.91	14,389,149.71	-	14,389,149.71
在产品	5,192,932.93	-	5,192,932.93	4,063,146.75	-	4,063,146.75
合 计	99,139,632.08	77,877.87	99,061,754.21	87,384,668.61	-	87,384,668.61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5,696,036.99	1,661,063.94
预缴个人所得税	-	8,418.70
增值税留抵扣额	267,107.32	143,168.73
待摊费用	8,333.37	-
其他	1,349,469.03	-
合 计	7,320,946.71	1,812,651.37

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67,359,594.53	123,485,650.2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67,359,594.53	123,485,650.20

（1）固定资产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				
1.期初余额	63,713,566.51	124,243,152.84	1,763,821.79	2,421,212.14	192,141,753.28
2.本期增加金额	22,404,291.57	44,299,318.61	-	208,495.45	66,912,105.63
(1) 购置	493,894.60	44,266,132.78	-	180,085.45	44,940,112.83
(2) 在建工程转 入	21,910,396.97	33,185.83	-	28,410.00	21,971,992.80
3.本期减少金额	-	1,902,300.94	-	-	1,902,300.94
(1) 处置或报废	-	1,902,300.94	-	-	1,902,300.94
4.期末余额	86,117,858.08	166,640,170.51	1,763,821.79	2,629,707.59	257,151,557.97
二、累计折旧	-				
1.期初余额	13,652,387.68	49,488,416.19	1,119,025.63	2,284,252.34	66,544,081.84
2.本期增加金额	2,848,556.98	18,520,043.63	100,858.86	36,287.27	21,505,746.74
(1) 计提	2,848,556.98	18,520,043.63	100,858.86	36,287.27	21,505,746.74
3.本期减少金额	-	369,886.38	-	-	369,886.38
(1) 处置或报废	-	369,886.38	-	-	369,886.38
4.期末余额	16,500,944.66	67,638,573.44	1,219,884.49	2,320,539.61	87,679,942.20
三、减值准备	-				
1.期初余额	-	2,112,021.24	-	-	2,112,021.24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	2,112,021.24	-	-	2,112,021.24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69,616,913.42	96,889,575.83	543,937.30	309,167.98	167,359,594.53
2.期初账面价值	50,061,178.83	72,642,715.41	644,796.16	136,959.80	123,485,650.20

10、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3,923,594.55	15,164,699.86
工程物资		
合 计	3,923,594.55	15,164,699.86

(1)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年产 10 万吨塑料循环再生项目一期	3,776,942.12		3,776,942.12	15,060,800.00	-	15,060,800.00
零星工程	146,652.43	-	146,652.43	103,899.86	-	103,899.86
合 计	3,923,594.55	-	3,923,594.55	15,164,699.86	-	15,164,699.86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余额
年产 10 万吨塑料循环再生项目一期	15,060,800.00	10,108,121.80	21,391,979.68	-				3,776,942.12

11、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	
1.期初余额	16,278,983.92	16,278,983.92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16,278,983.92	16,278,983.92
二、累计折旧	-	
1.期初余额	1,337,998.68	1,337,998.68
2.本期增加金额	1,337,998.68	1,337,998.68
（1）计提	1,337,998.68	1,337,998.68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2,675,997.36	2,675,997.36
三、减值准备	-	-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13,602,986.56	13,602,986.56
2. 期初账面价值	14,940,985.24	14,940,985.24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1.期初余额	16,057,700.00	75,000.00	103,409.29	16,236,109.29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6,981.13	16,981.13
（1）处置	-	-	16,981.13	16,981.13
4.期末余额	16,057,700.00	75,000.00	86,428.16	16,219,128.16
二、累计摊销	-			
1. 期初余额	3,994,009.51	8,241.80	101,522.48	4,103,773.79
2.本期增加金额	321,698.40	4,945.08	1,886.81	328,530.29
（1）计提	321,698.40	4,945.08	1,886.81	328,530.29
（2）其他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6,981.13	16,981.13
（1）处置	-	-	16,981.13	16,981.13
4. 期末余额	4,315,707.91	13,186.88	86,428.16	4,415,322.95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41,992.09	61,813.12	-	11,803,805.21
2. 期初账面价值	12,063,690.49	66,758.20	1,886.81	12,132,335.50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工程	137,500.46	-	91,667.04	-	45,833.42	-
信息化系统服务费	109,565.22	-	62,608.68	-	46,956.54	-
改造工程	-	192,683.43	73,946.52	-	118,736.91	-
合 计	247,065.68	192,683.43	228,222.24	-	211,526.87	-

14、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465,926.54	2,651,294.56	13,044,782.69	1,956,717.41
租赁负债	18,001,657.85	2,700,248.68	17,118,665.22	2,567,799.78
小 计	36,467,584.39	5,351,543.24	30,163,447.91	4,524,51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3,602,986.56	2,040,448.03	14,940,985.24	2,241,147.79
小 计	13,602,986.56	2,040,448.03	14,940,985.24	2,241,147.79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上年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0,448.03	3,311,095.21	2,241,147.79	2,283,369.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40,448.03	-	2,241,147.79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6,306.77	-
可抵扣亏损	2,523,654.64	755,694.41
合 计	2,609,961.41	755,694.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4 年	—		
2025 年	-	-	
2026 年	-	199,561.06	
2027 年	-	482,693.60	
2028 年	-	73,439.75	
2029 年	2,523,654.64	—	
合 计	2,523,654.64	755,694.41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4,536,995.75		4,536,995.75	-	-	-
预付设备款	21,632,159.20		21,632,159.20	11,488,760.13		11,488,760.13
合 计	26,169,154.95	-	26,169,154.95	11,488,760.13	-	11,488,760.13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 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9,086.63	29,086.63	平台保证金	
固定资产	22,058,981.91	9,982,114.0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6,057,700.00	11,741,992.09	抵押借款	
合 计	38,145,768.54	21,753,192.74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5,611.88	35,611.88	平台保证金	
固定资产	22,058,981.91	14,426,215.18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6,057,700.00	12,063,690.49	抵押借款	
合 计	38,152,293.79	26,525,517.55		

17、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38,000,000.00	53,900,000.00
保证借款	66,700,000.00	3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	98,887.6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6,555.00	113,322.60
合计	104,826,555.00	84,112,210.27

短期借款说明：

（1）抵押及保证借款：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 1,000 万元

2024 年 8 月 28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857002408280111000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4.45%，借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上述借款由赣州银行寻乌支行分别与子公司晟琪新材料签订合同编号为“28500240828011001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与担保人陈坤盛、刘瑜签订合同编号为“2850024082801110001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与抵押人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签订合同编号“285700230829082107693”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2）保证借款：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 2,750 万元

2023 年 5 月 29 日，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签订编号为“[2023]14724 流借字第 1472420230529100300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 万元，合同期限为 36 个月，利率为 3.98%，借款用途为购买生产原材料。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与担保人陈坤盛、刘瑜签订合同编号为“[2023]14724 保字第 B14724202305290001 号”的《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0 万元。

2024 年 1 月 8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4]14724 流借字第 1472420240108100300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利率为 3.98%，借款用途为购买生产原材料，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与担保人陈坤盛、刘瑜签订合同编号为“[2024]14724 保字第 B147242024010810030001 号”的《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2024 年 8 月 14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4]14724 流借字第 14724202408141003000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950 万，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4.18%，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与担保人陈坤盛、刘瑜签订合同编号为“[2024]14724 保字第 B14724202408140002 号”的《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950 万元。

（3）保证借款：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 1,0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20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编号为“【A051641】”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4.15%，借款用途为业务需要。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与担保人陈坤盛签订编号为“【RTL00004524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与担保人刘瑜签订编号为“【RTL00004767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2024 年 12 月 7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编号为“【A051641-C002】”的《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将原借款合同到期日变更为 2025 年 12 月 20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4）保证借款：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县支行 1,000 万元。

2024 年 2 月 29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县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3601012024000151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为 4.0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县支行与担保人陈坤盛、刘瑜签订合同编号为“【361005202400006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5）抵押及保证借款：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黄山支行 2,800 万元

2023 年 8 月 23 日，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支）行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3.80%，借款用途为经营周转和置换他行贷款。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黄山支行与担保人陈坤盛、刘瑜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保 1”的《最高额度保证合同》，与担保人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保 2”的《最高额度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交通银行与抵押人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坤盛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抵 1”“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抵 2”的《抵押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2024 年 8 月 19 日提交借款额度使用申请书，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申 1”，2024 年 8 月 22 日提交借款额度使用申请书，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申 2”，借款利率为 3.5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2024 年 9 月 29 日，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汕交银证字 2024155 号”的开立国内信用证合同，借款金额为 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年利率为 2.9%，借款用途为经营周转。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黄山支行与担保人陈坤盛、刘瑜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保 1”的《最高额度保证合同》，与担保人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保 2”的《最高额度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交通银行与抵押人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坤盛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抵 1”“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抵 2”的《抵押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00 万元。

（6）保证借款：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 万元

2024 年 8 月 5 日，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1002249916074118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5.00%，借款用途为采购塑料原料。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担保人陈坤盛、刘瑜、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10120239916205238”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80 万元。

（7）保证借款：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940 万元

2024 年 1 月 3 日，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编号为“GDK47645012023029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94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3.95%，借款用途为采购生产原材料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与担保人陈坤盛签订编号为“GBZ47645012022009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与担保人陈坤杰签订编号为“GBZ47645012022009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与担保人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GBZ47645012022009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40 万元。

8) 保证借款：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500 万元

2024 年 10 月 30 日，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编号为“广银汕头 2024 年借字第 060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 4.10%。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与担保人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广银汕头 2023 年高保字第 060 号”的《最高额度保证合同》，与担保人陈坤盛签订编号为“广银汕头 2023 年高保字第 061 号”的《最高额度保证合同》，与担保人刘瑜签订编号为“广银汕头 2023 年高保字第 062 号”的《最高额度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18、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14,317,922.41	1,619,491.28
工程设备款	3,998,313.81	394,880.00
运输费用	62,636.91	78,545.64
其他	1,397,695.89	1,566,296.24
合 计	19,776,569.02	3,659,213.16

19、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3,140,298.08	128,098.42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502,395.38	19,805,780.77	19,671,329.94	3,636,846.2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37,399.54	1,137,399.54	-
合 计	3,502,395.38	20,943,180.31	20,808,729.48	3,636,846.21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02,395.38	18,801,394.72	18,666,943.89	3,636,846.21
职工福利费	-	542,629.38	542,629.38	-
社会保险费	-	395,576.67	395,576.67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356,955.68	356,955.68	-
2. 工伤保险费	-	38,620.99	38,620.99	-
住房公积金	-	66,180.00	66,180.00	-
合 计	3,502,395.38	19,805,780.77	19,671,329.94	3,636,846.21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	1,137,399.54	1,137,399.54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1,092,259.25	1,092,259.25	-
失业保险费	-	45,140.29	45,140.29	-
合 计	-	1,137,399.54	1,137,399.54	-

21、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3,184,814.35	3,517,454.88
增值税	1,057,442.69	303,497.56
房产税	31,627.68	-
土地使用税	38,333.00	79,864.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99.66	1,054.68
教育费附加	1,999.75	753.34
个人所得税	23,816.45	4,362.47
印花税	52,307.92	92,474.15
其他税费	298.56	-
合 计	4,393,440.06	3,999,461.88

2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94,130.89	29,277.67
合 计	94,130.89	29,277.67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金及管理费	18,866.67	18,866.67
代缴税费	69,615.24	-
其他	5,648.98	10,411.00
合 计	94,130.89	29,277.67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403,355.07	14,850,614.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146,278.02	26,240,870.60
合 计	44,549,633.09	41,091,485.12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9,250,000.00	5,8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应计利息	153,355.07	50,614.52
合 计	18,403,355.07	14,850,614.52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691,568.58	1,721,595.16

25、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74,000,000.00	3.95% -5.58%	29,800,000.00	3.95% -5.58%
抵押及保证借款	36,000,000.00	3.95%	45,000,000.00	3.95%
应付利息	153,355.07		50,614.52	
小 计	110,153,355.07		74,850,614.5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403,355.07		14,850,614.52	
合 计	91,750,000.00		60,0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

（1）保证借款：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 800 万元

2023 年 6 月 20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签订编号为“JK23061904855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基于利率为 5.58%进行浮动，借款用途为购买废旧原材料。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与担保人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BZ230619523146”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00 万元。

（2）保证借款：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 880 万元

2023 年 8 月 18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签订编号为“0151002085-2023 年（寻乌）字 00145 号”的《并购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80 万元，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利率为 4.10%，借款用途为支付拍卖款。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与担保人陈坤盛、刘瑜、陈坤杰、徐佳薇、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0151002085-2023 年（寻乌）保字 017 号”“0151002085-2023 年（寻乌）保字 018 号”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80 万元。

（3）保证借款：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72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28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签订编号为“014499985Q231227330373”的《小企业授信业务额度借款

合同》，借款金额为 9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48 个月，利率为 3.95%。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与担保人陈坤盛、刘瑜、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074499985Q231227607512”的《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720 万元。

(4) 抵押及保证借款：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黄山支行 3,600 万元。

2023 年 8 月 23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100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利率为 3.95%，借款用途为归还股东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入环保三维光栅塑胶产品生产项目建设的借款。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与担保人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陈坤盛、刘瑜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保 1”“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保 2”的《保证合同》，与抵押人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坤盛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抵 1”“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抵 2”的《抵押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600 万元。

(5) 保证借款：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 5,000 万元

2024 年 5 月 24 日，江西晟之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签订编号为“JK240524103864”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利率为 5.15%，借款用途为投入晟之源年产 10 万吨塑料循环再生项目建设的借款。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与保证人刘瑜、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陈坤盛签订了编号分别为“BZ240524755066”“BZ240524755067”“BZ24052475506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500 万元。

2024 年 7 月 30 日，江西晟之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签订了编号为“JK24073011693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 年，利率为 5.15%，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与保证人刘瑜、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陈坤盛签订了编号分别为“BZ240730831001”“BZ240730831002”“BZ2407308310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500 万元。

26、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寻乌县厂房租赁	24,540,912.00	17,118,665.2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6,539,254.15	-
小 计	18,001,657.85	17,118,665.2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
合 计	18,001,657.85	17,118,665.22

27、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7,631,569.45	24,426,700.66
专项应付款	-	-
合 计	7,631,569.45	24,426,700.66

(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33,777,847.47	50,667,571.26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26,146,278.02	26,240,870.60
合 计	7,631,569.45	24,426,700.66

28、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28,635.11	4,150,000.00	511,912.35	4,266,722.76	详见注

注：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29、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61,656,000.00	-	-	-	-	-	61,656,000.00

30、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343,445.91	-	-	1,343,445.91

31、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07,571.87	1,624,239.37	-	18,031,811.24

3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075,829.68	132,242,022.88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545,173.75	-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154,530,655.93	132,242,022.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14,890.82	24,105,664.6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24,239.37	1,817,031.63	10%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221,307.38	154,530,655.93	

调整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7,545,173.75 元。

前期差错更正对期初未分配利润的影响参见附注十四、1。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2,751,357.53	218,629,169.81	257,123,299.14	187,993,595.63
其他业务	2,166,247.68	1,560,030.33	3,436,890.56	1,980,738.34
合 计	284,917,605.21	220,189,200.14	260,560,189.70	189,974,333.97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或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材料类	102,826,518.91	85,386,732.78	95,387,955.64	73,040,518.58
环保功能性新材及制品-制品类	114,449,547.67	86,327,340.96	73,201,648.06	53,571,565.52
3D 光栅新材及制品-材料类	49,108,773.44	34,895,057.55	77,145,546.90	53,299,423.48
3D 光栅新材及制品-制品类	16,366,517.51	12,020,038.52	11,388,148.54	8,082,088.05
小 计	282,751,357.53	218,629,169.81	257,123,299.14	187,993,595.63
其他业务：				
销售材料及废料	2,166,247.68	1,560,030.33	3,436,890.56	1,980,738.34
小 计	2,166,247.68	1,560,030.33	3,436,890.56	1,980,738.34
合 计	284,917,605.21	220,189,200.14	260,560,189.70	189,974,333.97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240,703,683.70	185,453,726.63	246,274,047.28	180,345,654.17
境外	44,213,921.51	34,735,473.51	14,286,142.42	9,628,679.80
小 计	284,917,605.21	220,189,200.14	260,560,189.70	189,974,333.97

34、税金及附加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511,843.87	416,960.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718.41	47,317.46
教育费附加	14,537.52	21,782.55
地方教育附加	9,691.61	14,521.70
印花税	241,798.98	346,697.50
土地使用税	156,530.82	79,864.80
车船使用税	5,019.84	2,859.84
其他	597.12	-
合 计	969,738.17	930,004.68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5、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53,128.44	1,651,626.33
广告宣传费	435,370.67	579,041.61
差旅费	451,605.23	445,793.68
折旧与摊销费	156,811.45	196,398.60
办公费	56,662.65	28,875.61
租赁费	6,450.00	23,650.00
其他费用	116,624.27	666,255.77
合 计	2,676,652.71	3,591,641.60

3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03,171.27	2,876,353.98
折旧与摊销费	1,576,707.72	1,143,043.15
中介及咨询费	1,725,736.63	3,766,096.56
办公费	779,268.88	275,254.65
保险费	262,795.18	423,359.08
维修费	116,697.80	215,159.38
业务招待费	239,264.18	48,749.70
差旅费	292,362.95	206,989.30
其他	877,620.31	205,686.59
合 计	9,473,624.92	9,160,692.39

37、研发费用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45,681.76	2,712,204.05
直接材料投入	9,028,718.37	10,233,103.23
折旧与摊销	1,016,810.69	1,151,623.81
其他	410,692.43	449,564.48
合 计	13,201,903.25	14,546,495.57

3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730,311.14	8,538,254.18
减：利息资本化	-	-
利息收入	7,677.19	16,206.36
汇兑损益	-658,798.52	28,816.04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	-
手续费及其他	249,186.11	140,358.51
合 计	11,313,021.54	8,691,222.37

39、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36,250.56	2,674,703.99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1,643,464.29	-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821.97	2,671.24
合 计	1,211,035.70	2,677,375.23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40、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306,867.12	-8,915,347.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2,705.63	-94,894.43
合 计	-5,429,572.75	-9,010,241.64

41、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77,877.87	-

4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76.24	1.75	76.24

43、营业外支出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违约金支出	-	238,916.40	-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	77.49	-
其他	33,091.52	-	33,091.52
合 计	33,091.52	238,993.89	33,091.52

44、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509,177.48	3,693,352.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27,725.81	-705,077.00
合 计	2,481,451.67	2,988,275.89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764,034.28	27,093,940.5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15%）	3,414,605.14	4,064,091.09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5,824.81	-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60,739.55	433,326.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29,040.83	14,313.68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67,093.22	423,356.59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317,990.41	11,024.04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989,655.85	-1,957,835.80
所得税费用	2,481,451.67	2,988,275.89

4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205,663.93	2,487,010.50
利息收入	8,169.62	16,206.36
其他	195,488.55	126,309.69
合 计	3,409,322.10	2,629,526.55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221,926.51	48,899.13
付现费用	4,446,316.61	5,815,061.19
财务费用-手续费	248,522.14	30,789.82
其他	2,305.01	200,712.28
合 计	6,919,070.27	6,095,462.42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退 回	4,336,400.00	-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借款	7,254,980.00	59,792,909.02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售后回租借款及服务费	27,162,438.82	12,086,457.10
票据贴现利息	12,927.43	4,443.71
合 计	27,175,366.25	12,090,900.81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282,582.61	24,105,664.68
加：资产减值损失	77,877.87	-
信用减值损失	5,429,572.75	9,010,241.64
固定资产折旧	21,505,746.74	17,076,061.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37,998.68	1,337,998.68
无形资产摊销	328,530.29	334,190.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8,222.24	102,101.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 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30,311.14	8,538,254.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7,026.05	-2,946,224.79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0,699.76	2,241,147.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54,963.47	-4,002,666.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473,333.49	-91,652,843.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488,911.93	2,604,144.3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53,731.48	-33,251,929.6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88,440.11	23,985,552.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985,552.86	10,909,739.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97,112.75	13,075,813.56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3,088,440.11	23,985,552.86
其中：库存现金	35,823.50	60,101.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00,598.93	23,604,690.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2,017.68	320,760.97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9,086.63	35,611.88	保证金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1,931.21	7.1884	804,606.3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914,192.61	7.1884	28,136,782.16
长期借款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职工薪酬	2,745,681.76	-	2,712,204.05	-
直接材料投入	9,028,718.37	-	10,233,103.23	-
折旧与摊销	1,016,810.69	-	1,151,623.81	-
其他	410,692.43	-	449,564.48	-
合 计	13,201,903.25	-	14,546,495.57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88.00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西泓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80.00	江西瑞金	江西瑞金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西琪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5.88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制造业	50.9571	-	设立
江西晟越工贸有限公司	300.00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江西晟之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188.00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西晟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0.00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2、本期新设立的子公司

（1）2024 年 1 月 31 日新设立子公司江西琪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认缴比例为 50.957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734MADB6DF20G。法定代表人：陈学巧。

（2）2024 年 3 月 14 日新设立子公司江西晟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00%，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734MADEQGRX0X。法定代表人：陈坤盛。

八、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分 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28,635.11	4,150,000.00	511,912.35	4,266,722.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分 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 计	628,635.11	4,150,000.00	511,912.35	4,266,722.76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种 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 计入损益 的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 计入损益 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寻乌县工委会补助-设备 补贴	-	2,000,000.00	285,714.29	-	1,714,285.71	其他收益
寻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超长期国债项目款	-	2,150,000.00	35,833.33	-	2,114,166.67	其他收益
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 专项资金	628,635.11	-	190,364.73	-	438,270.38	其他收益
小 计	628,635.11	4,150,000.00	511,912.35	-	4,266,722.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小 计	-	-	-	-	-	
合 计	628,635.11	4,150,000.00	511,912.35		4,266,722.76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种 类	上期计入损 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 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寻乌县工委会补助-设备补贴	-	285,714.29	其他收益
寻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超长期国债项目款	-	35,833.33	其他收益
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190,364.73	190,364.73	其他收益
小 计	190,364.73	511,912.3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寻乌县工委会补助-纳税奖励与物流补贴	-	625,100.00	其他收益
寻乌县工委会补助-金融贴息	-	547,500.00	其他收益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	200,000.00	其他收益
寻乌县研发后投入补助	-	172,200.00	其他收益
寻乌县工委会补助-电价补贴	18,660.00	74,640.00	其他收益
惠企资金（补助）	-	32,100.00	其他收益
企业养老补贴	-	25,464.90	其他收益
企业招工补贴	9,000.00	19,8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4,354.26	29,345.02	其他收益
北京银行补助	-	6,419.02	其他收益
网络招工宣传补贴	-	3,600.00	其他收益
专利授权资助	100,000.00	3,000.00	其他收益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671.24	3821.97	其他收益
总部搬迁奖励	2,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收益

种 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政银保保费补贴	10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中共金融委员会财政补助	-	31,268.15	其他收益
省级促进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发展奖补资金	148,600.00	251,400.00	其他收益
一次性留工补助	53,725.00	-	其他收益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	1,643,464.29	其他收益
规奖补	50,000.00	-	其他收益
小 计	2,487,010.50	699,123.35	
合 计	2,677,375.23	1,211,035.70	

3、本年返还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金 额	原 因
搬迁奖励	3,000,000.00	未达验收要求
合 计	3,000,000.00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委托存款、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2.07%（2023 年：52.8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7.81%（2023 年：88.80%）。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18,326.30 万元（上年年末：17,810.00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483.52	-	-	10,483.52
应付账款	1,977.66	-	-	1,977.66
其他应付款	9.41	-	-	9.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54.96	-	-	4,454.96
长期借款	-	9,175.00	-	9,175.00
租赁负债	-	314.49	1,485.68	1,800.17
长期应付款	-	763.16	-	763.16
合 计	16,925.55	10,252.65	1,485.68	28,663.88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411.22	-	-	8,411.22
应付账款	365.92	-	-	365.92
其他应付款	2.93	-	-	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09.15	-	-	4,109.15
长期借款		6,000.00	-	6,000.00
租赁负债		463.55	1,248.32	1,711.87
长期应付款	-	2,442.67	-	2,442.67
合计	12,889.22	8,906.22	1,248.32	23,043.76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本公司密切关注价格变动对本公司权益证券投资价格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其他价格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其他价格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十、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名 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拥有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间接拥有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陈坤盛	实际控制人	55.6300%	6.0375%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汕头市汕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刘瑜	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
陈坤杰	公司实际控制人兄弟
徐佳薇	公司实际控制人兄弟配偶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汕头市汕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483,038.04	6,677,094.68

说明：定价政策为协议价。

（2）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400,000.00	2023/8/23	2028/8/23	否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23/8/3	2028/12/31	否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10/7	2027/10/7	否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0.00	2023/12/27	2027/12/26	否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023/8/23	2028/8/23	否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796,932.01	2024/9/20	2029/9/26	否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90,447.78	2023/11/7	2025/10/6	否
江西晟之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7/30	2027/7/30	否
江西晟之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4/5/24	2029/5/21	否
合计	137,387,379.79			

②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担保方	债务类型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3,000,000.00	2024-3-13	2025-1-12	否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19,500,000.00	2024-8-14	2025-8-13	否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10,000,000.00	2024-2-29	2025-8-13	否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10,000,000.00	2024-2-29	2025-2-28	否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5,000,000.00	2024-11-21	2025-10-20	否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10,000,000.00	2023-12-22	2025-12-19	否
陈坤盛、刘瑜、陈坤杰、徐佳薇	银行借款	10,800,000.00	2023-11-24	2028-8-18	否
陈坤盛、陈坤杰	银行借款	9,400,000.00	2024-1-10	2025-1-10	否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5,000,000.00	2024-8-5	2025-8-4	否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20,000,000.00	2024-8-19	2025-2-21	否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5,000,000.00	2024-10-31	2025-10-31	否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45,000,000.00	2023-8-23	2028-8-23	否
陈坤盛、刘瑜	银行借款	9,000,000.00	2023-12-29	2026-12-28	否
刘瑜、陈坤盛	银行借款	35,000,000.00	2024-5-24	2029-5-21	否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0,000,000.00	2023-6-20	2026-6-20	否
刘瑜、陈坤盛	银行借款	15,000,000.00	2024-7-30	2027-7-30	否
合 计		221,700,000.00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0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0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23.51	104.9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汕头市汕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9,404,285.00	-	6,359,805.32	-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6,941,505.38	-

（2）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①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以下简称“赣州银行”）存在不动产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8月28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85700240828011100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利率为4.45%，借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签订合同编号“285700230829082107693”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账面原值为20,001,051.04元，抵押给赣州银行，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平安国际”）存在不动产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6月29日，签订编号“2023PAZL(TJ)0100321-Z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实质为抵押借款，借款金额 19,999,999.00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29 日；以公司账面原值 20,013,815.95 元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平安国际，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余额（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 10,358,929.21 元。

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长江联合”）存在不动产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2 月 22 日，签订编号“YUFLC007048-ZL0001-L001”的《融资租赁合同》，实质为抵押借款，借款金额 2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2 月 22 日；以公司账面原值 27,889,614.01 元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长江联合，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余额（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 11,001,425.52 元。

④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海通恒信”）存在不动产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12 月 30 日，签订编号“L23A3874001”的《融资租赁合同》，实质为抵押借款，借款金额 10,5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以公司账面原值 12,618,800.00 元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海通恒信，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余额（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 4,6672,94.31 元。

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仲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仲信国际”）存在不动产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11 月 1 日，签订编号“2023100100-0001”的《融资租赁总协议》，实质为抵押借款，借款金额 7,060,844.40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4 日；以公司账面原值 24,615,632.91 元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仲信国际，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余额（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 2,190,447.78 元。

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支）行存在不动产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8 月 23 日，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编号为“汕交银贷字 2023100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利率为 3.95%；2024 年 9 月 29 日，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汕交银证字 2024155 号”的开立国内信用证合同，借款金额为 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支）行签订合同编号“汕交银贷字 2023099 号抵 1、2”的《抵押合同》，以“粤（2022）濠江区不动产权 0015081 号”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抵押给交通银行，土地账面原值 16,057,700.00 元，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 60,744,308.37 元，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欧力士”）存在不动产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24 年 9 月 20 日，签订编号“L2024031764”的《融资租赁总协议》，实质为抵押借款，借款金额 1,059,720.00 元，借款期限 2024 年 9 月 20 日至 2026 年 9 月 20 日；以公司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欧力士，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余额（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 797,401.24 元。

2024 年 9 月 23 日，签订编号“L2024031765”的《融资租赁总协议》，实质为抵押借款，借款金额 2,407,800.00 元，借款期限 2024 年 9 月 2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3 日；以公司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欧力士，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余额（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 1,999,530.77 元。

⑧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欧力士”）存在不动产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24 年 9 月 20 日，签订编号“L2024031756”的《融资租赁总协议》，实质为抵押借款，借款金额 2,101,400.00 元，借款期限 2024 年 9 月 20 日至 2026 年 9 月 20 日；以公司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欧力士，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余额（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 1,672,997.05 元。

2024 年 9 月 23 日，签订编号“L2024031758”的《融资租赁总协议》，实质为抵押借款，借款金额 2,228,200.00 元，借款期限 2024 年 9 月 2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3 日；以公司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抵押给欧力士，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余额（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 1,846,751.85 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	累积影响数
对已出现逾期、失信被 执行人、限制高消费的 客户补提坏账准备	董事会批准	应收账款	-4,299,704.44
		信用减值损失	-4,299,704.44
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 将补计提长、短期借款 利息	董事会批准	财务费用	163,937.12
		短期借款	113,322.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14.52
预付的定金由于不再订 购设备，构成违约无法 退还的款项	董事会批准	营业外支出	238,916.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8,916.40
根据研发项目的实际投 入及产出，追溯调整受 影响的报表项目	董事会批准	营业成本	3,213,790.40
		研发费用	1,450,087.63
		销售费用	-149,056.60
		存货	-4,514,821.43
跨期发放研发人员奖金	董事会批准	研发费用	15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50,000.00
同一法人主体递延所得 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 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董事会批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1,14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1,147.79
		应交税费	-518,154.31
根据上述调整，追溯调 整受影响的应交税费、 盈余公积等报表项目	董事会批准	所得税费用	-1,163,10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4,955.67
		盈余公积	-659,095.66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9,095.66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97,882,989.11	116,629,727.27
1 至 2 年	43,643,178.46	2,433,969.15
2 至 3 年	1,654,645.80	-
小 计	143,180,813.37	119,063,696.42
减：坏账准备	13,970,093.82	10,374,587.72
合 计	129,210,719.55	108,689,108.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438,263.13	18.46	8,159,480.75	30.86	18,278,782.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742,550.24	81.54	5,810,613.07	4.98	110,931,937.17
其中：					
账龄组合	93,329,866.02	65.18	5,810,613.07	6.23	87,519,252.95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23,412,684.22	16.36	-	-	23,412,684.22
合 计	143,180,813.37	100.00	13,970,093.82	9.76	129,210,719.55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696,211.60	20.74	5,585,933.20	22.62	19,110,278.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367,484.82	79.26	4,788,654.52	5.07	89,578,830.30
其中：					
账龄组合	94,367,484.82	79.26	4,788,654.52	5.07	89,578,830.30
合 计	119,063,696.42	100.00	10,374,587.72	8.71	108,689,108.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期末余额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湖南帆宇供应链有限公司	20,491,372.50	6,147,411.75	30.00	超过信用期未回款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名 称	期末余额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杭州桐庐黑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18,527.03	983,705.40	2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武汉聚福骏商贸有限公司	808,363.60	808,363.60	10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湖北省臻丰桦业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合 计	26,438,263.13	8,159,480.75	30.86	/

续：

名 称	上年年末余额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湖南帆宇供应链有限公司	23,667,848.00	4,733,569.60	2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武汉聚福骏商贸有限公司	808,363.60	808,363.60	10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湖北省臻丰桦业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	44,000.00	20.00	超过信用期末回款
合 计	24,696,211.60	5,585,933.20	22.6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71,700,034.89	3,585,001.74	5.00	92,961,879.27	4,648,093.96	5.00
1 至 2 年	21,003,548.93	2,100,354.89	10.00	1,405,605.55	140,560.56	10.00
2 至 3 年	626,282.20	125,256.44	20.00	-	-	-
合 计	93,329,866.02	5,810,613.07	6.23	94,367,484.82	4,788,654.52	5.07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10,374,587.72
本期计提	3,595,506.10
期末余额	13,970,093.82

（4）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晟越工贸有限公司	19,525,904.35	13.64	-
汕头市陵海吸塑包装厂有限公司	21,507,810.23	15.02	1,485,040.75
湖南帆宇供应链有限公司	20,491,372.50	14.31	6,147,411.75
深圳市华鹏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7,918,343.20	5.53	395,917.16
广东乐的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7,199,000.00	5.03	359,950.00
合 计	76,642,430.28	53.53	8,388,319.66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428,351.94	3,330,357.03
合 计	5,428,351.94	3,330,357.03

（1）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114,754.30	1,749,822.12
1 至 2 年	1,480,000.00	1,641,670.75
2 至 3 年	1,000.00	-
3 至 4 年	-	50,000.00
4 至 5 年	50,000.00	-
小 计	5,645,754.30	3,441,492.87
减：坏账准备	217,402.36	111,135.84
合 计	5,428,351.94	3,330,357.03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押金和保证金	1,531,000.00	1,535,300.00
社保及个税	49,401.40	84,522.12
备用金	307,945.80	132,447.2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3,730,707.10	1,689,223.46
其他	26,700.00	-
小计	5,645,754.30	3,441,492.87
减：坏账准备	217,402.36	111,135.84
合 计	5,428,351.94	3,330,357.03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的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45,754.30	3.85	217,402.36	5,428,351.94
账龄组合	1,915,047.20	11.35	217,402.36	1,697,644.84
应收集团内关联往来组合	3,730,707.10	-	-	3,730,707.10
合 计	5,645,754.30	3.85	217,402.36	5,428,351.94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的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41,492.87	6.34	111,135.84	3,330,357.03
账龄组合	1,752,269.41	6.34	111,135.84	1,641,133.57
应收集团内关联往来组合	1,689,223.46	-		1,689,223.46
合 计	3,441,492.87	3.23	111,135.84	3,330,357.03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 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111,135.84	-	-	111,135.84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814,489.98	-	-	1,814,489.9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1,708,223.46	-	-	1,708,223.46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217,402.36	-	-	217,402.36

⑤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708,223.46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江西泓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08,223.46	子公司注销	内部审批	否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琪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070,707.10	1 年以内	36.68	-
江西晟越工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660,000.00	1 年以内	29.40	-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1,250,000.00	1-2 年	22.14	125,000.0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230,000.00	1-2 年	4.07	23,000.00
陈俊彬	员工借款	108,000.00	1 年以内	1.91	5,400.00
合 计		5,318,707.10		94.20	153,4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562,439.23	-	150,562,439.23	119,623,639.23	-	119,623,639.23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初余 额	追加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减少投 资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余 额
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9,623,639.23	-	-	-	-	-	119,623,639.23	-
江西晟越工贸有限公司	-	-	3,000,000.00	-	-	-	3,000,000.00	-
江西晟之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	-	21,880,000.00	-	-	-	21,880,000.00	-
江西琪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	6,058,800.00	-	-	-	6,058,800.00	-
合 计	119,623,639.23	-	30,938,800.00	-	-	-	150,562,439.23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1,606,534.12	213,644,113.35	243,665,314.15	193,721,631.16
其他业务	647,348.58	392,037.28	1,480,842.15	826,379.99
合 计	262,253,882.70	214,036,150.63	245,146,156.30	194,548,011.15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6,250.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015.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69,265.8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5,771.9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03,493.9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03,493.94	

(1)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修 订)》，本公司及子公司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属于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收益，并非性质特殊或偶发，因此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2)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晟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属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其他收益，作为经常性损益计入其他收益。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2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9	0.34	0.34

江西晟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121,250,726.41	116,951,021.97		
存货	91,899,490.04	87,384,66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9,561.52	2,283,369.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27,676.53	11,488,760.13		
短期借款	83,998,887.67	84,112,210.27		
应付职工薪酬	3,352,395.38	3,502,395.38		
应交税费	4,517,616.19	3,999,461.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040,870.60	41,091,485.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1,147.79	0		
盈余公积	17,066,667.53	16,407,571.87		
未分配利润	162,075,829.68	154,530,655.93		
营业成本	186,760,543.57	189,974,333.97		
销售费用	3,740,698.20	3,591,641.60		
研发费用	12,946,407.94	14,546,495.57		
财务费用	8,527,285.25	8,691,222.37		
信用减值损失	-4,710,537.20	-9,010,241.64		
营业外支出	77.49	238,993.89		
所得税费用	4,151,385.87	2,988,275.89		
净利润	32,309,934.09	24,105,664.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09,934.09	24,105,664.6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供应商融资安排应披露：（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2）①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②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③以及相关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企业还应当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3）相关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

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相关准则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本公司无需披露可比

期间相关信息和第（2）项下②和③所要求的期初信息。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6,250.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015.2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69,265.84
减：所得税影响数	-65,771.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03,493.9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